

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复旦大学单位名称)的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第五、第六教学楼多媒体教学运维服务(2025-2027年度)的政府采购活动,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复旦大学邯郸校区第五、第六教学楼多媒体教学运维服务(2025-2027年度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宏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45人,营业收入为802.38万元,资产总额为1018.9575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上海宏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5月9日



备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